

校企合作协议书

甲方：茂名职业技术学院

乙方：广东电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签署日期：二〇一九年五月



茂名职业技术学院-广东电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校企合作协议书

甲方：茂名职业技术学院

乙方：广东电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一、合作宗旨

茂名职业技术学院和广东电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具有深层次的合作空间和潜力，为进一步发挥校企优势，实现资源优化组合，共同致力于人才培养，双方在平等自愿、友好协商的基础上，达成如下协议。

二、合作原则

恪守“优势互补、互惠互利、协同创新、共同发展”的原则，甲乙双方建立并发展合作伙伴关系。通过合作发展，进一步加快人才培养步伐，提升科技创新水平，实现双赢。

三、合作方式及内容

经双方友好协商，合作方式及内容参照以下条款执行，未尽事宜，由双方另订补充协议。

（一）建立广东电白建设集团服务就业基地

1、甲乙双方加强毕业生供求信息交流，建立“电白建设集团服务就业基地”。乙方每年适时通报企业发展状况，提供面向甲方的毕业生需求计划，与甲方协商举办专场招聘会。甲方每年及时通报招聘活动的安排情况，邀请乙方参加甲方的毕业生供需洽谈活动，乙方为甲方的校外实训基地挂牌单位。

2、甲、乙双方应从符合教学规律、切合企业实际、适应企业经营周期的角度，制订学生实习期间的切实可行的教学计划，以保证实习期间工、教学任务的顺利完成。同时，甲方应加强对学生的岗前思

想教育，指导教师、班主任老师定期下企业协助乙方做好实习学生的各项工作；乙方应为实习学生制订切实可行的轮岗计划，以提高学生的综合素质能力。

3、乙方为甲方学生实习提供相应的实习工作环境。同时，乙方应为实习学生进行一定的培训课程，使学生能完成教学计划规定的课程学习任务，保证学生自身能力的提高。

4、实习学生在实习期间，根据实习协议的要求应服从乙方管理人员的管理，遵守乙方规章制度（含考勤管理和技术管理），同时不得违反甲方的有关管理规定。如有违规行为的学生，由甲、乙双方共同研究，按照甲、乙双方规章制度规定给予相应处罚，如：给予纪律处分（警告、记过、留校查看、开除学籍等）和处以罚金等。

5、因实习生或甲方原因提前终止学习，甲方应提前一周告知乙方。反之亦然。实习结束，乙方应对甲方学生进行实习评价并提供实习证明。

6、甲方成立实习指导小组对学生实习情况进行指导、监督，并加强对学生的思想教育和职业道德教育，发现问题及时提出解决办法，协调乙方和实习生之间的关系。

（二）甲乙双方互派挂职交流合作

1、甲方每年定期派遣一定数量的专业骨干教师到乙方及其下属相关企业挂职交流学习，培养“双师”队伍。挂职期间乙方提供工作岗位，保证挂职效果。

2、乙方每年可定期派遣中高层管理人员或技术人员到甲方挂职交流，参与甲方的管理、教学工作，作为甲方的兼职老师。挂职期间甲方提供工作岗位，并保证挂职效果。

3、双方派出的挂职、培训人员应严格遵循对方的工作和教学规则与规章，严格遵守保密制度和各种管理规章，确保各方的工作正常、教学秩序正常。挂职期满，并经考核合格后，视情况由接受单位发放

相关聘书。

(三) 教学、科研及产学合作

1、甲方聘请乙方相关专业的中高层领导或高级技术人员为甲方客座教授，进行专业技术、企业文化、管理等系列讲座，并参与甲方的教育教学工作。

2、乙方聘请甲方专业教师担任甲方企业技术顾问，并定期进行产品研发和技术交流。

3、甲、乙双方合作进行各种类型、各个层次的科技项目研究开发，可以通过相关媒体刊登相应的科研成果（论文、教材、专利等）。

(四) 委托职业技能培训及考证

1、甲方建设有中国建设教育协会和工信部的 BIM 培训及考证中心，可以接受乙方的委托，对其在职职工进行培训及考证。

2、甲方可以接受乙方的委托，对其有需要的员工进行 CAD 绘图技能的培训。

3、甲方可以接受乙方的委托，对其有需要的员工进行测量员培训。

4、甲方可以接受乙方的委托，对其有需要的员工进行二级建造师考试科目的培训。

四、需明确的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 甲方

1、为乙方的长远发展、战略定位、提高企业创新能力提供人才、技术支持。

2、帮助乙方进行企业员工、实习生培训、技能提升。推荐乙方急需人才和技术资源。

3、保证甲方学生在实习期间遵守相关法规和乙方的管理制度。

4、协助乙方按照学生就业政策法规做好毕业生录用工作。

(二) 乙方

- 1、乙方充分利用企业的硬件、软件优势支持实训基地建设工作，与甲方进行合作。
- 2、在不影响企业正常工作活动情况下，乙方为甲方的学生实习、实践、实验活动提供方便。
- 3、同等条件下，乙方优先录用甲方推荐的优秀人才。
- 4、甲方学生在乙方实习期间，参与乙方项目开发所取得的成果，其知识产权归乙方所有。

五、合作期限

合作期限为三年，自签字起生效，双方可根据合作意愿和实际情况续签合作协议。本次合作结束后，双方可共同商议开拓新的合作领域，建立新的合作意向。

六、其他

1. 甲乙双方明确由甲方土木工程系和乙方企业人事部沟通联系，并通过不定期的会面研究解决合作过程中的问题。
2. 本协议履行过程中出现纠纷，双方应尽力协商解决。
3. 本协议为总协议，其中具体事项可以本协议为基础另行签订具体协议或《实施细则》，未尽事宜可另行补充约定。
4. 本协议一式六份，甲方四份，乙方两份，自甲乙双方盖章签字之日起生效。



甲方：茂名职业技术学院

乙方：广东电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代表（或授权）人：

��汉

代表（或授权）人：

陈世成

2019年5月28日

2019年月 日